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Leason CBM & Shale Gas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聯盛煤層氣頁岩氣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270)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 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正式通過。

茲提述中國聯盛煤層氣頁岩氣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之通函(「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星期一)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山西省晉城市沁水縣嘉峰鎮李莊村主體大樓會議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

如通函所述，王忠勝先生(為本公司之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持有1,981,173,177股股份及可認購3,247,500股股份之購股權)連同其聯繫人寶連(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持有181,185,000股股份)均須放棄投票贊成批准更新現有一般授權之決議案並就此已放棄投票。

由於超過50%所投之票數乃贊成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按大會通告決議案所載之方式，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之額外股份。	1,001,037,171 (90.81%)	101,270,000 (9.19%)	1,102,307,171
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事宜之監票人。

- 附註：(a)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每股面值0.01港元之9,512,603,688股股份。
- (b)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如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42A(1)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2,162,358,177股股份。
- (c)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9,512,603,688股股份。

承董事會命
中國聯盛煤層氣頁岩氣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忠勝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忠勝先生、施亮先生、付壽剛先生及郭純恬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維崑先生、彭玉芳女士及王之和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